

## 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专家库专家承诺书

市修复办:

我了解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本人以专家身份参加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评审,对出具专家意见的工作事项做出庄重承诺:

- 一、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 二、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自愿接受审查;
  - 三、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技术秘密和业务秘密信息;
  - 四、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秘密、项目所在企业的技术秘密及商业秘密;
  - 五、未经评审组织方许可,不发表涉及评审内容的文章、著述;
  - 六、与评审项目存在利益关系、法律纠纷,或受委托参与咨询等情况时,承诺主动提出回避;
  - 七、不收受评审项目相关利益方给予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八、按时参加评审,做到不缺席,不请人代会,不借机招揽项目;
  - 九、发现项目在实施、造价、设计、施工、监理等活动中有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及时向市修复办报告;
  - 十、配合市修复办处理有关责任方的询问、质疑和投诉;以及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党纪、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